

浙江恒洋热电有限公司
产品碳足迹评价报告

评价机构名称（公章）：中能汇（浙江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评价报告签发时间：2024年2月1日



4.4.2. 结论与建议

在统计期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内，分析各生命周期阶段的碳排放足迹，该产品碳足迹指标见下表所示，各个过程的排放量及占比见下图所示。

表 10 产品碳足迹指标

生命周期阶段	原材料生产	原材料运输	生产阶段	合计
排放量 (tCO _{2e})	0.336	3.663×10 ⁻³	6.038	6.3777
比例	5.27%	0.06%	94.67%	100%

一万千瓦时电力生命周期碳排放量，原材料生产占比 5.27%，原材料运输占比 0.06%，生产阶段占比 94.67%，可以看出，对本产品碳足迹起决定性作用的为生产环节，而其中碳足迹最高的生产过程原煤的使用，其对产品碳足迹的影响超过 94%。

对比本报告部分清单数据分析，对企业减少碳排放提出以下建议：

1. 通过优化工艺、提升生产过程中用能设备能效、使用可再生能源等措施，通过对企业进行节能诊断发掘节能潜力，进行节能改造，从而减少生产过程中的原煤等能源消耗，减少生产阶段的产品碳足迹。

2. 加强对上游供货商的选择，加强对供应商和产业链的管理，在采购时，将产品碳足迹作为确定供货商的重要指标，积极敦促和协助负责的供货商采取降碳节能活动，尽可能提高整个产业链的绿色化程度。

3. 可以考虑从原材料生产碳排放量较少的地区选择原材料，如某些地区的绿色能源比较发达，这样就间接降低了原材料生产过程的碳排放量，从而降低了原材料阶段的产品碳足迹。